



万达轴承

920002

江苏万达特种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Wanda special bearing Co.,Ltd.



半年度报告摘要

— 2025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群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来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世忠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吴来林
联系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福寿东路 333 号
电话	0513-80311135
传真	0513-87650301
董秘邮箱	cw@wandabearing.com
公司网址	http://www.wandabearing.com
办公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福寿东路 333 号
邮政编码	226500
公司邮箱	jswd@wandabearing.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公司是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的轴承生产企业，主要从事叉车轴承及回转支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全国首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并先后荣获“中国驰名商标”、全国轴承行业“十二五”发展先进企业、中国工业车辆优秀配套件供应商、第一届中国工业车辆创新成果奖、江苏省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建设示范企业、江苏省精品认证、工业车辆（叉车）优秀供应链奖等荣誉称号，先后通过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建有省级技术中心、省级特种轴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拥有健全的研发体系及稳定成熟的研发队伍。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国内叉车专用轴承行业领先技术的研发，是国内叉车轴承的领导者及先行者，经过多年积累，自主研发出轴承结构创新设计与优化改进技术、链轮链槽感应加热技术、热处理与表面防护处理工艺技术、特种轴承高精度检测与装配技术、轴承复杂曲面成形工艺与加工设备的研发、精密回转轴承结构创新技术、带组合支架的轻质合金特种轴承研发技术、精密三圈特种装备轴承研发技术等 8 项核心技术。公司所开发的叉车门架滚动轴承具有高负荷、长寿命、轻量化、高可靠性等关键特性，满足了国内外叉车行业对门架滚动轴承的刚性需要，实现关键领域补短板，打破了国外技术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实现了进口替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国内外有效专利 116 项，其中发明专利 45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 项，外观设计 1 项。

公司凭借先进的研发技术、优秀的品质、优质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和品牌优势，与安徽合力、杭叉集团、中力股份、中国龙工、丰田叉车、林德叉车等叉车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长期为全球工业车辆 20 强厂商配套。除了继续深耕叉车领域客户外，公司还积极拓展工业机器人领域客户，以丰富客户储备和结构，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受下游工业自动化、机器替人等利好政策影响，预计未来工业机器人领域的客户需求增长将成为公司未来新的增长点，目前公司在工业机器人领域已积累海康机器人、三一机器人、库卡机器人、国自机器人等优质客户。

1、研发模式

公司一贯注重新产品、新材料的研发，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销售服务等手段，根据客户需求、竞争对手动态等情况，结合对未来市场发展方向的判断等内容确定研发项目。公司研发项目一般由技术部提

交立项申请，经技术部部长、技术副总审核通过后成立攻关小组，负责编排项目计划、组织研发、研发成果内部测试等工作，公司内部测试通过后交由客户进行台架测试，客户台架测试通过后组织量产。公司研发项目的技术成果归公司所有，公司享有专利申请、使用和收益等权利。

2、采购模式

为保证供应商选择、评价的客观性，加强对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和综合评审，确保其提供产品的质量以及交付、服务符合公司要求，公司制订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采购部门根据实际生产、产品研发需求，对供应商的产品品质、供货能力、管理水平、价格进行详细的评估，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和《质量管理协议》及其它管理协议，正式纳入合格供应商清单。每年度，公司与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和质量保证协议，并根据实际采购需求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采供部每年至少一次对合格供应商重新进行评估，分别从质量、交期、价格、信誉与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分，决定是否继续纳入合格供应商清单。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滚动体、内外圈、保持架等。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战略需求制定采购战略规划，开发、考核供应商，进行采购物料分类、价格核算、材料成本控制、商务谈判、合同签订、采购流程优化等。采供部负责采购计划制定、订单下达、物料跟踪等。公司制定年度预测、每月采购需求计划，通过 ERP 系统进行从订单申请、订单下达、入库、发票入账及付款的整个采购环节的管控，为公司采购决策提供依据。

公司采购物料的付款期限一般为开票后 30 天，支付方式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和电汇方式。公司现有产品所用原材料及配件主要来自国内供应商，并已建立良好的配套产品供应体系，物料供应数量充足，质量满足要求。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备货生产及订单生产结合的生产模式。其中，订单生产是指根据下游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备货生产主要系公司产品具有小批量、多规格、交期短等特征，公司会根据生产计划、客户交期、产品技术要求、历史数据及订单情况等，并结合长期合作客户情况，对于一些常规需求产品进行适量生产备货。具体分工方面，公司销售部和国际贸易部根据订单和库存情况，下达生产任务；采供部根据生产任务通知制定相关材料的采购和供应计划；品质管理部负责外购件及出厂产品的进厂检验和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生产部门根据生产任务编制月度生产作业计划并组织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安徽合力、杭叉集团、中力股份、中国龙工、丰田叉车、凯傲集团等国内外知名

叉车企业。公司设有销售部和国际贸易部，分别负责境内和境外市场发展方向和产品定位分析、品牌推广、新客户开发、客户维护、产品需求分析及订单跟踪。公司与主要客户在长期合作的基础上签署框架性协议，再以订单形式确定具体产品种类、价格、交付等条款。公司注重与客户进行长期深度合作，积极参与、承担客户的新品研发任务，做到与客户新品开发项目同步，提高合作粘性。

根据下游客户是否属于终端用户，公司销售模式可分为直销模式和贸易商模式，公司直销模式下客户为整车厂商，直销模式可进一步分为“直接订单销售”和“寄售库存销售”两种模式。

在“直接订单销售”流程下，客户通过纸质订单、电子邮件或供应商系统下达订单，公司与客户协商交货期后安排生产。在该模式下，公司商品直接发往客户生产工厂，客户质检后进行签收，并根据订单金额进行开票结算。

在“寄售库存销售”流程下，客户通过供应商系统或电子邮件、传真方式通知公司今后一段时间（一般为 1-2 个月）的订单计划，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安排生产及原材料采购，并根据订单约定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生产领用并在其供应商管理系统中记录消耗情况。在该模式下，公司发出商品存放在客户端仓库或第三方仓库。客户端仓库属于客户，公司不需支付任何费用。第三方仓库是公司租用的仓库，一般由客户指定或公司选定，公司与其签订仓储协议，按约定支付相关仓储费用。客户每月按期将入库数、出库数及库存数与公司核对，公司确认后将客户实际领用部分进行开票结算。

在贸易商模式下，公司与贸易商之间均为买断式销售。不同于经销商或代理商，公司未对贸易商的准入及退出设定专门的考核标准，未对贸易商的销售品牌或销售区域进行限制，未对贸易商的销售存在特殊优惠或奖励政策，贸易商自主销售和定价，自负盈亏。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69,104,468.26	743,856,634.09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7,121,352.24	678,060,073.11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54	20.86	-25.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14%	8.8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8.06%	8.85%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9,405,889.84	177,299,386.94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23,492.06	29,899,468.44	1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327,096.17	29,094,231.13	-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04,974.90	18,630,323.05	3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	4.88%	5.42%	-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07%	5.2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1.08	-3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12,466.41	9,613.46	-

注：《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30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3,000,848股。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1日。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750,000	17.69%	17,005,691	22,755,691	70.0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749,492	749,492	2.31%
	董事、监事及高管	0	0%	807,187	807,187	2.48%
	核心员工	0	0%	27,564	27,564	0.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6,752,120	82.31%	-17,005,691	9,746,429	29.9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840,472	45.66%	-12,591,992	2,248,480	6.92%
	董事、监事及高管	4,383,410	13.49%	-1,961,836	2,421,574	7.45%
	核心员工	27,564	0.08%	-27,564	0	0.00%
总股本		32,502,120	-	0	32,502,12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674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万达管理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42,500	0	11,842,500	36.44%	4,732,260	7,110,240
2	徐群生	境内自然人	1,455,011	0	1,455,011	4.48%	1,091,259	363,752
3	徐明	境内自然人	1,280,896	0	1,280,896	3.94%	960,672	320,224
4	陈宝国	境内自然人	923,719	0	923,719	2.84%	692,790	230,929

5	吴来林	境内自然人	923,719	0	923,719	2.84%	692,790	230,929
6	顾勤	境内自然人	923,719	0	923,719	2.84%	692,790	230,929
7	万力科创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0,117	0	910,117	2.80%	344,115	566,002
8	吉祝安	境内自然人	1,154,649	391,969	762,680	2.35%	0	762,680
9	蔡翔	境内自然人	436,385	0	436,385	1.34%	0	436,385
10	丁正琪	境内自然人	444,019	8,019	436,000	1.34%	0	436,000
合计			20,294,734	399,988	19,894,746	61.20%	9,206,676	10,688,07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股东万达管理，股东徐群生：徐群生系万达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万达管理 21.60%份额；
- 2、股东徐群生，股东徐明：徐明系徐群生之子；
- 3、股东万力科创：万力科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徐飞持有万力科创 50.41%股权，徐飞系徐群生之子、徐明之兄。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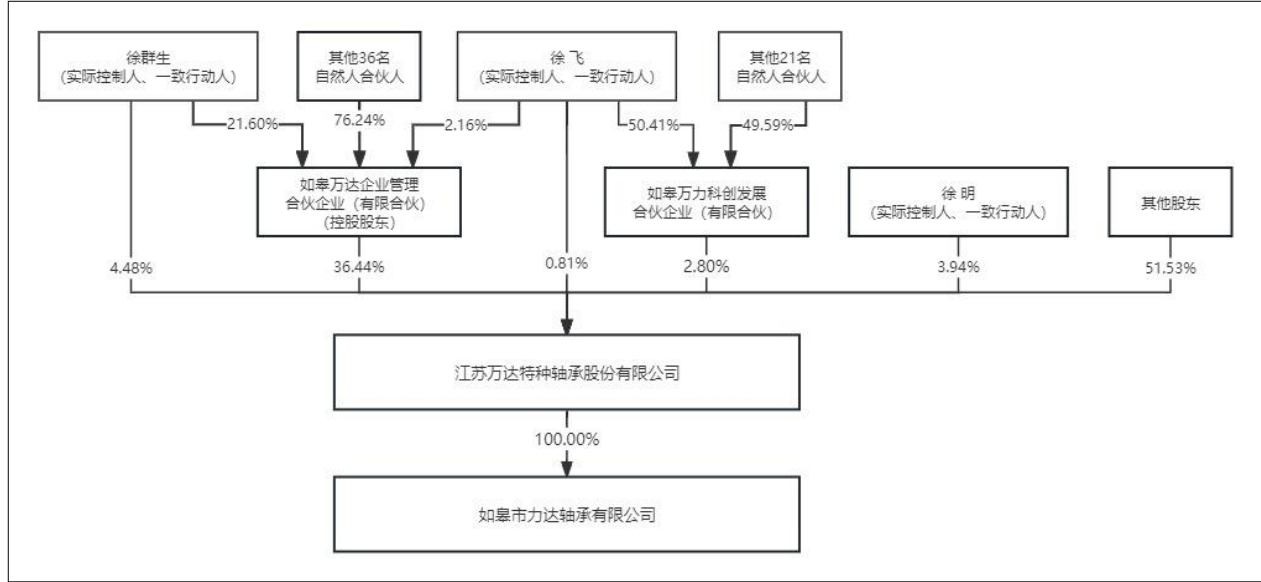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如皋万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1,842,500 股，持股比例为 36.44%。

企业名称	如皋万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类型	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MA26WUBJ8C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群生
设立日期	2021 年 8 月 24 日
实缴出资	11,842,500
住所	南通市如皋市东陈镇双群村 16、17、18、20 组
邮编	226500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控股公司服务（J6920）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如下：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徐群生、徐飞和徐明。

截至报告期末，徐群生先生直接持有万达轴承 4.48%股权，担任万达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万达管理控制公司 36.44%表决权，合计控制公司 40.92%表决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徐飞系徐群生之子，直接持有万达轴承 0.81%股权，通过万达管理间接持有公司 0.79%股份，通过万力科创间接持有公司 1.41%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01%股份，并担任万达管理普通合伙人、万力科创执行事务合伙人、万达轴承董事、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徐明系徐群生之子，直接持有万达轴承 3.94%股权，并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子公司力达轴承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徐群生、徐飞、徐明的基本情况如下：

徐群生先生，194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63 年 2 月至 1970 年 6 月历任南通市电站阀门厂车间工人、车间主任，1970 年 6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国营如皋轴承厂主任、科长、副厂长、厂长，200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万达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22 年 2 月至今任万达轴承董事长。

徐飞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国营如皋轴承厂电工；200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万达有限国际贸易部部长、副总经理，2022 年 2 月至今任万达轴承董事、总经理。

徐明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南通市电站阀门厂生产工人，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如皋市毅鸿机械加工厂执行事务合伙人，2010 年 4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如皋鸿毅机械配件厂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 年 1 月至今任力达轴承总经理，2022 年 4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万达轴承副总经理，2024 年 12 月至今任万达轴承副董事长。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